

## 耶穌潔淨聖殿外院（一）——這是父的殿

廖金源博士

約 2:13~17 | 《環球聖經譯本》

- 13 猶太人的逾越節近了，耶穌就上耶路撒冷去。  
14 他在聖殿裡看見有賣牛、羊、鴿子的，還有坐在那裡兌換銀錢的，  
15 就用繩索做了一條鞭子，把眾人連牛帶羊都從聖殿趕出去；耶穌把兌換商的錢幣扔得四散，推翻了他們的桌子，  
16 又對賣鴿子的說：“把這些東西搬出去，不要把我父的殿當作市場。”  
17 他的門徒就想起經上記著：“我為你殿的熱心，將要把我吞噬。”

### 與經結連 | 解釋經文

2:1~4:54 若為一文學單元，耶穌在逾越節前潔淨聖殿的行動帶出聖殿存在的應有意義。若從福音書整體布局看耶穌潔淨聖殿，預示福音書的發展方向，在最後一個逾越節耶穌以祂的“受難和復活”（13~20 章），具體實現了這段經文的意旨。這樣，耶穌潔淨聖殿就是 2:13~20:31 的導言。

作者提及三次逾越節（2:13，6:4，11:55），第一次就是耶穌在逾越節前潔淨聖殿，處理領袖和百姓誤用聖殿、把聖殿當作市場買賣的問題。

當時聖殿面積甚大，買賣的地方不是聖殿的內院（所羅門聖殿），而是外院（大希律擴建），供外族人敬拜和祈禱。猶太人通常先通過外院而進入內院獻祭和奉獻。販賣牛、羊、鴿子和兌換銀錢，為遠道而來的猶太人提供符合獻祭和奉獻規定的祭牲和銀錢；幫助百姓在獻祭和奉獻上獻上最好，就成為把外院當市場最冠冕堂皇的理由。

門徒看見耶穌的行動，想起詩 69:9“我為你殿的熱心，將要把我吞噬。”但留意，耶穌熱切行動的背後，包含著祂對被驅趕一切的細緻顧全：祂連人帶牲畜一起趕走，而不是趕人留畜或留人趕畜；翻桌扔錢卻沒將人趕走，要賣鴿子的搬走卻沒有放出鴿子。

“我父的殿”（2:16“殿”原意是“房屋”或“居所”）：殿是父神居所，祂住在百姓中間，賜與福澤；百姓在此敬拜、獻祭和祈禱，這相互關係見證上主的真實，也使百姓與列國有別。“殿”現在變成生意買賣的場所，不單失去見證，也褻瀆玷污“父的居所”，並破壞父與祂百姓的關係。

### 與神與人結連 | 默想及踐行經文

- 一、安靜幾分鐘重讀經文、默想、禱告，整體細察神在其中的心意和你的回應。
- 二、我們心靈聖所是否也要耶穌“細緻顧全”的潔淨行動，恢復它本為“父神居所”的面貌，發揮作為我們生命和行動中心的功能？若是，請放手邀請耶穌在你心展開行動！